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云环（罗定）审〔2026〕4号

关于云浮节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农林作物秸秆回收仓储及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浮节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381MADA7Y2L5J）：

你公司报来《云浮节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农林作物秸秆回收仓储及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云浮节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农林作物秸秆回收仓储及利用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云浮市罗定市船步镇船东村委凤凰山工业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1度37分51秒，北纬：22度36分20秒。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项目占地面积约7217平方米、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主要从事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计划年产30000吨生物质成型颗粒燃料。项目员工人数10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每天工作

8 小时，年运营 300 天。

二、经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项目审批工作小组集体审议，报告表基本符合编制技术指南及相关规范要求，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明确，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基本可信，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你公司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2 月 10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肇庆鹏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